

# 涉及者众多,为何缓冲期才12天

## 公积金抢提暴露决策短板,道歉过后更重要的是如何维护市民利益

针对连日来出现的公积金“抢提潮”,12日,济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开道歉。即便是政策发布九天,人数回落后,也达到了1100人左右。这次抢提潮的背后,暴露了怎样的问题和不足?相关部门又该做出怎样的反思和改进?



本报记者 喻雯 见习记者 李文平

### 前期做了调研,还对影响估计不足?

“对于出现的抢提潮,我们真的是始料未及。我们也在深刻地反思。”12日,在公开道歉后,济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有关负责人感慨:虽然前期做了调研,但是对于这种影响力,真的没有做好评估。

按照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解释,事先通过缴存职工座谈

会选了各种不同类型人群,进行讨论,并从中掌握了一个平衡点。可在新政发布后,大量商贷及全款买房人群的出现,在一定程度上加剧了“抢提潮”,这一问题为何没有事先充分估计?与此同时,政策还激发了不少与政策无关人群的集中提取。市民跟风扎堆以

及可能产生的连锁反应为何没有考虑?

此外,济南只有一个公积金办理大厅早就是常态。对于平时办理人数平均保持在五六百人足够用,但新政涉及面广,对于可能引发的上千人扎堆提取情况也应该事先有准备。

### 政策限期怎能和新系统上线时间重合?

政策延期之前,除去周末、中秋、国庆假期,从9月4日政策发布,到10月1日真正实施,中间仅有18天。又因为政策限制期与公积金新系统上线时间(9月22日到10月6日)正好重合,老百姓真正缓冲的时间只剩9月22日之前的12天。像不少刚刚交了首付款尚

未办下贷款,或是交了定金买房子,还没签合同的人群来说,有些措手不及。

“现在算起来,这么仓促的时间,也是我们值得反思的。”该负责人说,政策调整之前,有关业务处室根据国家规定,做了充分的调研,战线拉得很长。“当政策成文

后,正式发布时,我们忽略了一点,虽然调研出台时间很久,但是给老百姓的反应时间太短了。”

“这些人就是被政策误伤到的。从发布到执行,这个时间如何制定,我们考虑得确实不周。这对未来出台新政,也是经验教训。”

### 专业政策,如何让市民看懂?

12日,这是济南提取新政发布的第九天。也是延期政策发布的第四天。不少市民的感受是:此前的政策就不是很了解,又突然做了延期,感觉就更迷糊了。

采访中,不少市民对政策了解不透,一知半解,不能确定自己到底该不该提前办理。尽管大厅门前贴出公告,设置了咨询台,但是还是有一些市民

在咨询工作人员时,听了三四遍还是有点蒙。

“政策了解不透,我们就想着赶紧提了。提了就不担心了。”这是不少市民的感受。正是如此,也在一定程度上加重了“抢提潮”。对于这种专业性政策,如何做好对百姓的解释,尤为重要。

山东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冯炜教授认为,政策变动牵涉

到老百姓的切身利益,再加上很多人对政策一知半解,必然造成盲目跟风等现象的大量存在。因此,政策能否及时传达,通达率有多少,百姓是否都能了解政策变化,这也是政策制定者需要考虑的。

值得注意的是,由于评估不足,抢提潮已经发生。道歉反思过后,更重要的是如何尽快退潮,恢复正常。

▲12日中午12点左右,在济南公积金管理中心,市民们在门口排队等候办理业务。 本报记者 王媛 摄

#### 9月3日

济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公布公积金“新政”:公积金贷款还清之前,不得以其他非销户原因一次性提取;职工因购买、建造、翻建自住住房提取时,有效凭证和证明材料过了三年,无法办理余额一次性提取。留给市民的时间只有12天。

#### 9月4日

公积金审批服务大厅咨询人数比平时多了近一倍,办理支取人数也比平时多了100多人。

#### 9月6日

济南住房公积金服务大厅“爆棚”,一天内1500人提取公积金。

#### 9月9日

济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发布通知,规定提取公积金的两种人均可延至明年3月31日前。

#### 9月11日

济南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道歉。当天办理提取业务人数虽然明显回落,但依旧有1000多人。

#### 记者调查

### 30个排队者 仅6人需“抢提”

日前参与“抢提潮”的都是什么人?真正需要在这段时间搭末班车的人群能占多大比例?12日,记者随机采访了30名市民了解“抢提”的原因。

#### 4人 担心“朝令夕改” 取出“落袋为安”

四人中,排号999的刘先生,新政策在这几天变了两次,为了防止再变还是提出来更放心。

曲先生是从长清赶来的,截止到下午3点半,他还没有取上号。他想再等等,大老远来一趟不容易。他担心政策再改,还是早取出来放心。排号932的王先生,刚刚买了房子,已经拿到发票。政策频繁改变,他担心再改,觉得提出来放心。

#### 4人 政策没弄明白 害怕错过期限

排号890的王先生,买房十年,还贷中,房产证已拿到。但是对新的政策及延期政策不明白,担心错过时间想尽早提取。排号830的刘女士说,她是商贷买房,新的政策太专业,她理解不了,单位同事也理解不了,还是趁早提出来放心,排队也无所谓。

排号906的马先生说,对政策不了解,担心错过就急着提取。排号1014的蒋女士说,政策过于专业,改动太快,难以理解,着急提取放心。

#### 10人 符合延期条件 但是着急用钱

排号820的王先生感觉,政策出台太突然。他计划买二套房改善居住条件,首付款都是东拼西凑,装修家具等花费也很大。他要抓紧拿首套房的有关证明取出余额,用来缓解压力。

排号998的孙女士说,今年4月份刚给孩子买了房子,首付款交了40万,想急着把钱取出还债。排号960的韩先生说,他刚买房付完首付,21日着急用钱,所以着急提取。排号1040的毕先生说,前天刚买房,一次性付款成功,着急还钱。其余几位提取者情况与此类似。

#### 6人 因为离职等 与新政无关

六人中,排号815的于女士说,她来到大厅后刚得知提取延期,也符合延期政策。但是她的单位已经把提取审批证明开好,为防止过期就排队提取。排号934的武先生说,他提取公积金与新政无关,因为即将离职去潍坊工作,想要尽快办理。排号1097的刘先生,符合延期政策,因有事路过大厅,也顺便提取。

排号948的马先生说,拿到房产证已经五六年了,之前都没有提取过,知道自己符合延期政策,但自己今天正好有空,提出来还可以做点投资。排号846的张先生说,他2011年购房,与新政无关,因离职提取。

#### 6人 不符合延期 必须这几天取

排号887的尹女士说,2010年底拿到房产证,无公贷,不符合延期,要尽早提取。排号828的王先生说,自己是公积金贷款买房,而且贷款没有还清,9月30日前拿到购房发票,必须把几余额提出来。排号858的杨女士说,自己房产证半年前就拿到,没有公积金贷款,9月30日前不满三年,必须提取。

本报记者 喻雯 见习记者 李文平 魏新丽

#### 专家观点

## 看似调整及时,实则过于随意

### “新政”出台除了调研论证还应模拟实验

一项涉及普通民众的公共政策,应该以什么样的程序来调整,方可避免出现类似的超限反应?省政协常委、山东大学经济系主任侯风云教授认为,住房公积金涉及到普通民众的切身利益,其管理办法的调整应该经过充分而科学的调研、分析和论证,保证政策调整的预期目标得以实现。

具体而言,侯风云认为,首

先应该定位利益主体,对不同的利益主体进行分层确认,准确评估其利益影响点,理清政策调整对不同利益主体的不同影响,有一个精准的推算。

其次,以对不同利益主体的不同影响为基础,科学评估利益主体的行为反应。同时,以个体的行为反应为基础,预设可能发生的普遍的连锁反应。

再者,在前述分析、调研、

论证的基础上,管理部门应该对“新政”进行模拟运行实验,以便对“新政”予以全面的科学评估。国内一些改革“新政”之所以多进行局部试点,意义也正在于此。

侯风云说,一些并不急需用钱的市民参与争相提取住房公积金的行为中,说明市民对此番“新政”的调整存有不满,或者说对住房公积金管理

部门不够信任。尤其是社会对公共保障性基金余额是否充足多有担忧的大背景下,民众个体此类的行为并不难让人理解。而需忌讳的是,针对超限反应的应急调整措施,看似及时实则过于随意。这种暗含了公共管理部门“绝对强势”色彩的行为选择,反而会加倍折损公共管理部门的信誉和诚信。

本报记者 石念军